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5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5 名，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为所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由公司、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及长春龙达宾馆有限公司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长春发展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借款3,7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吉林亚泰超市有限公司名下的综合楼和营业楼、长春龙达宾馆有限公司营业楼提供抵押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271,784.41万元，占公司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32.18%，全部为对合并报表所属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